

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临时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关于提名孔之羽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的决议。

公司监事会主席董路易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向公司监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路易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董路易先生将继续履行监事会主席、监事相应职责，直至公司股东大会补选产生新任监事。（内容详见公司 2023-002 号公告）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合规运作，经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九百（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现提名孔之羽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孔之羽先生的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以上监事候选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并且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

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九日

附件：孔之羽简历

孔之羽，男，1979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曾任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职员，上海外高桥保宏大酒店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高级主管，上海大众联合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主管，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投资经理，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副经理；现任上海九百（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助理。